

上海市金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金农〔2023〕60号

关于印发《上海市金山区2023年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亭林镇、金山卫镇、廊下镇、吕巷镇政府、高新区管委会，区农技中心、区动物疫控中心：

为加快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打通种养循环堵点，促进粪肥还田，推动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继续推进本区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工作，特制定《上海市金山区2023年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上海市金山区2023年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工作方案

金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3年5月5日

附件

上海市金山区 2023 年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 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工作的通知》（农办农〔2021〕10号）文件精神，为加快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打通种养循环堵点，促进粪肥还田，推动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继续推进本区绿色种养循环试点，特制定此方案。

一、基本情况

金山区耕地面积 33.6 万亩，约占上海市总量的 14%，2022 年，种植业总产值 21.67 亿元，粮食生产面积 19.53 万亩，蔬菜生产 13.68 万亩次，经济果林种植面积 2.0 万亩。养殖业总产值 3.3 亿元，全区出栏生猪 7.54 万头，羊 1.65 万只，家禽 112.72 万只，鲜蛋产量 266.87 万公斤，存栏奶牛 3648 头，鲜奶产量 1714.75 万公斤。

二、实施内容

（一）创建任务和主要目标。通过科学合理处理全区畜禽粪污。健全粪肥还田组织运行模式，继续构建规模养殖场-社会化服务主体-农户之间的种养结合运行模式；培育 5 家粪肥收集、处理和施用的专业化服务主体；带动区域内粪污还田，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确保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geq 90\%$ ；促进化肥减量增

效、耕地质量保护和农业绿色发展。通过试点，形成发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技术模式。2023年继续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项目，推广液肥还田13万吨，还田面积3万亩（详见附件1）。

（二）实施主体和方式。继续培育粪污处理服务单位为基础，进一步培育专业化服务主体，聚焦提供液肥还田全环节专业化服务，辅以固体粪肥还田，做到对养殖场产生的粪水无害化处理储存后，将无害化处理的粪肥还田。做好“两协议、四台账”，专业化服务主体与畜禽养殖场、镇畜禽管理部门签订三方协议、与使用主体（农户）和监管主体（镇、村委会）签订四方协议，专业化主体建立粪肥收集（养殖场签字确认）、处理、转运（运输车辆或管网运行记录）和施肥（镇、村委会确认）四本台账。

（三）主要技术路径。结合自身实际，综合考虑本区气候条件、种植结构、有机肥资源、作物施肥现状等因素，以粮田、菜田为主，果园为辅，坚持液体粪肥无害化处理还田，创新集成技术模式，改进施肥方式，推广有机无机合理配施技术，促进化肥减量增效。液体粪肥储存处理还田技术：充分利用养殖场现有粪污处理的场地、设施等基础条件，以本区养殖场畜禽粪污固液分离后的液体粪污为原料，对养殖场产生的粪水无害化处理储存后可通过施肥管网和液粪运输罐车进行还田，化肥施用量按有机液肥提供的养分进行减量。施用前检测还田液肥的养分含量，根据需要还田液体粪肥的数量、养分含量以及作物推荐化肥用量、化肥减量目标，确定还田时间、还田数量和次数。液体粪肥尽量作

基肥施用，作追肥时应根据作物需肥特性和生长期控制施用数量，避免养分过量，导致作物长势过旺或贪青迟熟，从而影响作物产量和质量。液体粪肥每亩单次还田量原则上不大于7吨，施用总量不得超过《畜禽粪便生态还田技术规范》（DB31/T1137-2019）标准规定的各类农田畜禽液肥年最大施用量。

（四）做好绩效目标评价。加强畜禽粪肥还田的绩效评估，评估通过本项目实施提高本区减少畜禽养殖粪污染的效果。开展示范区农户和非示范区农户施肥情况调查50户，开展有机替代无机试验3个，建立20个粪肥施用效果监测评估点。用调查监测数据，评价粪肥还田在提质增效、化肥减量、地力培肥等方面的作用。

（五）项目资金使用。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专款用于提供全环节粪肥还田服务组织，以及粪肥还田检（监）测、宣传、示范等工作支出。针对不同利用方式，根据粪污类型、运输距离、还田数量等合理成本，确定每亩补贴不超过100元，按照还田面积3万亩算，计划补贴资金300万元。

（六）进度安排

1-6月：完成上年度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工作补贴审核工作。梳理2022年还田农户及还田面积，督促做好新一年协议签订，根据现行还田方式和液肥产生量确定还田的畜牧场和配套的菜田、粮田和果园面积，制定本年度实施方案。做好粪肥质量抽检，加强液肥还田质量监管，开展技术培训，结合春耕备耕督促开展

液肥还田；开展还田区域主要作物的投肥调查，抽检还田粪肥质量，根据化肥用量情况与还田粪肥的养分情况，设计主要作物粪肥还田的化肥减量施用技术，监测点进行效果监测、开展主要作物有机替无机肥田间试验。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目标。

7-12月：加强液肥还田质量监督，做好技术培训。做好粪肥质量抽检，做好效果监测，开展主要作物有机替代无机田间试验，开展还田区域主要作物的投肥调查。推进秋冬季节液肥集中还田、做好液肥还田监督、档案管理；完成年度任务，做好年度工作总结，谋划下年工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区农业农村委成立由分管领导任组长的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种植业科负责本项目协调管理与督促推进，确保项目有序推进；养殖业管理科、区动物疫控中心做好指导还田前畜禽粪污收集与无害化处理技术工作，指导畜禽养殖场和专业化服务组织无缝对接开展粪污处理工作，做好专业化服务主体与畜禽养殖场、镇畜禽管理部门签订三方协议的监督管理工作，保障还田的质量安全；区农技推广中心做好不同作物的粪肥还田技术指导工作，指导各镇和专业化服务组织做好粪肥还田量和还田绩效评估，促进化肥减量增效，做好专业化服务组织与使用主体（农户）和监管主体（镇、村委会）协议的实施监督管理，联合区动物疫控中心共同做好补贴审核工作。各镇、高新区农业部门

做好协议、台账的监督管理，补贴数量的审核工作各环节监督管理工作，保障粪污还田质量安全，确保绿色种养循环项目各项任务完成。

（二）加强技术指导

各级畜牧部门要督促指导畜牧场与专业化服务主体畜禽粪污收集与无害化处置工作，确保还田粪肥的质量安全。区镇农技推广部门采取科技讲座、进村入户、蹲点包片等形式，培训指导专业化服务主体、种植主体合理利用粪肥，提高粪肥还田的化肥减量效果。

（三）强化监督管理

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加强检查粪污处理过程，定期开展还田粪肥的质量抽检，强化不合格粪肥处置，保证用肥安全。督促指导做好“两协议、四台账”，专业化服务主体与畜禽养殖场、镇畜禽管理部门签订三方协议、与使用主体（农户）和监管主体（镇、村委会）签订四方协议，专业化主体建立粪肥收集（养殖场签字确认）、处理、转运（运输车辆或管网运行记录）和施肥（镇、村委会确认）四本台账，优化信息化监督管理，落实数字化监管粪肥转运，实现粪肥来源和去向全程有据可查。规范使用项目资金，提升资金使用的透明度，通过相关平台公示等手段，监督补奖资金发放情况，以保障资金安全。

附件：金山区 2023 年绿色种养循环试点工作还田面积分解表

附件

金山区 2023 年绿色种养循环试点工作还田面积分解表

镇	养殖单位	养殖类型	第三方服务组织	2023 年还田面积分解		
				存栏（万头、万羽）	液肥产生量（吨）	还田面积（亩）
合计				9.8	130000	30000
亭林镇	上海沁依牧业科技有限公司种猪四场	猪	上海一芯一蕙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0.69	22000	7000
高新区	上海沁依牧业科技有限公司朱行分公司	猪	上海一芯一蕙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0.95	28000	7000
吕巷镇	上海振华奶牛有限公司	奶牛	上海乐净有机肥经营部	0.08	11500	3000
廊下镇	上海创业有限公司	奶牛	上海禾笑有机肥有限公司	0.06	2580	685
廊下镇	上海松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猪	上海松林米业有限公司	8	62420	11940
金山卫镇	上海市金山区钱圩八字奶牛场	奶牛	上海春怡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	0.02	3000	375

